

敬言大

2015 - April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出刊

雙月刊 178 期

Central
Police University

吳平、顏世錫、李貞吉
師生書畫展





▲圖 1 位於一樓國際警察學術研究暨交流活動展示區

外國館館藏故事

丹麥警察的故事

◎世界警察博物館助教／葉雅杏

2012 年 12 月 27 日，丹麥國會副議長柯絲高 (Ms. Pia Kjaersgard)、哥本哈根郡副郡長兼國會審計委員副主席 Mr. Hanke Thorup、丹麥人民黨國辦公室主任 Ms. Jeanie Norhavem 與丹麥警官學校副校長兼 Ringsted 市議員 Mr. Per Norhave 在外交部官員的陪同下蒞館參訪 (圖 1)。謝前校長秀能博士全程陪同，除對本館藏品收集之豐富多元感到嘖嘖稱奇外，還允諾歸國後致贈本館一套制服。丹麥警官學校副校長兼 Ringsted 市議員 Mr. Per Norhave 果然信守諾

言捐贈本館一套制服，現陳列於本館國際館地下二樓歐洲展區丹麥專櫃 (圖 2)。

參訪過程中發生一件非常有趣的事情，相信會讓 Mr. Per Norhave 市議員終身難忘，在此與大家分享這件趣事。本館是在 1993 年由顏前校長創立，所以藏品收藏橫跨 20 年以上。就在 Mr. Per Norhave 先生發現丹麥展櫃尚未蒐集到制服，但是卻有很多警方雜誌時，他用英語說：『 Would you please pass me that magazine? (可否把那本雜誌讓我過目一下?) 』我就幫忙



▲圖 2 位於國際館地下二樓丹麥櫃

打開展櫃把那本雜誌遞給 Mr. PerNorhave。他翻了翻雜誌，然後在某頁定格，指著照片上的人說：『That was me when I was younger! (那是我年輕的時候)』當下大家都有一種穿越時空的感覺。Mr. PerNorhave 非常開心，隨即允諾致贈本館制服。大家知道歐洲物價非常高，致贈制服的成本是非常昂貴的；所以我們把有 Mr. PerNorhave 射擊英姿的兩頁攤開，一同陳列於地下二樓歐洲展區丹麥櫃（圖 3）。

在丹麥要想當警察首先得申請。如果申請者被批准加入警察隊伍，就要被送到警校學習一年，由警校進行職業道德教育和警務技力方面的培訓。畢業後，要先到基層工作一至兩

年。丹麥錄用警察的標準不高，對於 21 歲以上的丹麥公民，只要沒有犯罪記錄，健康狀況良好，具有大學以上程度，有優良的在校成績紀錄，品貌端正，有駕駛執照就可以了。

根據丹麥國家警察總局公開發行的《丹麥警察概況》，丹麥人口在 2013 年大概有 561 萬人，其中警察約有 1 萬 300 人，由丹麥司法大臣領導。司法大臣透過國家警察總局局長、哥本哈根警察局局長和地方警察局局長行使權力。國家警察總局局長負責中央人事及財政管理，哥本哈根警察局局長和地方警察局局長負責地區性的警務和管理。

丹麥國家警察總局設有 7 個局：第一局是戰術支援局。負責與國際刑警合作、打擊經濟犯罪、交通巡邏和打擊違禁藥品；第二局是人事局。負責警官任命、晉升和調動；第三局是行政局。主管財務、審計、設備及其保養等事務；第四局是數據局。負責統計犯罪記錄、交通狀況等各項數據；第五局是聯絡局。負責信息諮詢及文件資料保管；第六局是警校局。負責各級警官的培訓；第七局是國家安全局。主要負責情報與保安。

丹麥政府把國土分成 54 個治安區，每個治安區設有一個警察局。54 個治安區又分成 7 大警區，用以保證治安區之間實施跨區協作。

在丹麥，試圖賄賂警察後果是非常嚴重的。譬如你違反交通規則，被交通警察逮個正著。此時如果你試圖給警察塞錢或送物以便「私了」，警察會收下你的東西，然後把這些東西充公，並在你的違規紀錄中，加上一條「試



▲圖 3 位於國際館地下二樓丹麥櫃

圖賄賂警察”。如此，你的處分將會加重。丹麥警察之所以能夠這麼做，是因為他們非常珍惜自己的廉潔形象。因為保持警察隊伍的廉潔形象，是使警察這個職業獲得市民尊重的重要保證。為了培養警察高度的榮譽感和責任感，丹麥警方經常利用民意測驗的結果，進行「警察是最受尊重的職業」的職業道德教育。除此之外，丹麥的各級警官按規定每年都要找下屬談一次話，了解其個人、家庭等方面的情況，以防範各種違紀和腐化滋生。

除了內部監督之外，丹麥還在全國各警區設立了由議員、民眾代表和律師組成的警察訴訟委員會，獨立於警察隊伍之外，負責對警察瀆職及其他違法行為進行調查和處理。一旦有確鑿證據證明警察有瀆職及其他違法行為，就可以移交法庭審判。這個委員會還負責隨時聽取警察局長對該區警務的匯報，討論涉及警方及當地居民共同利益的問題，並有權建議警方在某個時期採取某種特別治安措施。

儘管丹麥在警察內部和外部都建立了嚴格

的監督體系，但要保證丹麥警察的良好信譽還是少不了議會和媒體。

丹麥議會有 179 名議員，24 個委員會，其中法律委員會負責對司法部的監督。議員的電話是公開的，名片上都印著自己的手機號碼，有的還印了電子郵件地址。市民可以隨時向議員反映情況。只要是市民投訴，議員必須在一個月內給予答覆。如果市民投訴警察，或者媒體披露了警察中存在的問題，就會經委員會討論，以書面形式向司法大臣或警察總局局長質詢，他們必須在一周內以書面形式答覆議員。然後，議員會將這個結果通知投訴的市民，必要的時候還會舉行聽證會。不過，議員工作的出發點是敦促警察做好工作，而不是與警察過不去。

丹麥議會制衡警察部門的另一大措施，是審查警察總局的預算。警察的經費是怎麼花的，議會也要問個明白。除此之外，丹麥的媒體在對警察進行輿論監督方面也發揮了不可磨滅的作用。

希望不久的將來，可以再次接待到來自這個在國際排名中常被列為最幸福的國家的貴客。

參考資料

甘炎民、曾瑛峻譯 (1991)，丹麥警察制度，中央警察大學警學叢刊，21(3): 128-135 頁

網址：

維基百科 丹麥

<https://www.google.com.tw/#q=%E4%B8%B9%E9%BA%A5>

https://www.politi.dk/en/About_the_police/admission/
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www.nmg.xinhuanet.com/nmgwq/2011-07/11/content_23211397.htm